

易經講話目錄

自序	一
問答一	五
問答二	一〇
第一講 元亨利貞（附長短略）	一七
第二講 吉凶悔吝（附分合略）	二二
第三講 現象段落的分析（附動靜略）	二七
第四講 形勢如何樹立（附通塞略）	三二
第五講 由分合到異同（附假托略）	三六
第六講 陰陽與進退（附進退略）	四一
第七講 發創時期的作法（附取與略）	四六
第八講 蒙昧時期的自處（附公私略）	五一
第九講 怎樣運用對待的原理（附順逆略）	五五
第十講 需要和爭執（附是非略）	六〇

第十一講	羣體之統率（附利害略）	六五
第十二講	幾種不同的結合（附隱顯略）	七〇
第十三講	兩極現象（附多寡略）	七五
第十四講	消息往來（附趨避略）	八〇
第十五講	二重畜養（附寬狹略）	八五
第十六講	如何向前行進（附視聽略）	九〇
第十七講	剛柔相濟（附專眾略）	九四
第十八講	時位作用（附勞逸略）	九九
第十九講	泰否之間的關係（附恩怨略）	一〇四
第二十講	能同則大（附遠近略）	一〇九
第二十一講	處世最基本的態度（附同異略）	一一四
第二十二講	振奮的條件（附虛實略）	一一九
第二十三講	綜錯互變（附馴傲略）	一二四
第二十四講	應比乘承（附警懈略）	一二九
第二十五講	爲什麼需要整飭（附甘苦略）	一三四

第二十六講	何以臨民（附反復略）	一三九
第二十七講	風教由來（附錯對略）	一四四
第二十八講	動靜一解（附損益略）	一四九
第二十九講	對人的觀察（附乘除略）	一五四
第三十講	剝復之幾（附緩急略）	一六一
第三十一講	處困之道（附主客略）	一六六
第三十二講	什麼叫做鼎革（附前後略）	一七一

原易目錄

○易之涵義	一七七
○易有太極是生兩儀	一八〇
○兩儀生四象四象生八卦	一八五
○先天八卦與後天八卦	一八七
○重之爲六十四卦卦分六爻	一九二
○象數理及綜錯互變	一九八
○五行與河圖洛書	二〇九

⑦六十四卦指要

二一六

編後餘言①

二三一

編後餘言②

二四九

自序

易與天地準，所包者廣，而又無微不至，所入者深，惟其廣也，故據一以類萬，語乎此而涉乎彼，非僅一學一藝之範圍，惟其深也，故因顯以窺隱，原諸始而要諸終，非僅可見可聞之境界，自王弼掃象，易漸不明，有眩於易之廣，不免執偏概全，有味於易之深，以致捨本逐末，而世所習見之程傳朱義，專就文辭求其理之可解者，象既不存，數亦見絕，宇宙造化之妙，更略而不詳，易遂愈趨愈狹，所得知者，夫婦尊卑之倫常已耳。

夫易之爲易，通幽明，知生死，彌綸天地之道，曲成萬物而不遺，析而言之，寒來暑往，四時成序，有關於天體運行者，易也，安貞厚載，品物咸亨，有關於地勢含弘者，易也，雲行雨施，雷風相薄，有關於氣象變遷者，易也，天地絪縕，男女構精，有關於萬物化生者，易也，開物成務，制器尚象，有關於人文經綸者，易也，消息盈虛，反復其道，有關於盛衰嬗遞者，易也，精氣爲物，游魂爲變，有關於鬼神情狀者，易也，參伍綜錯，觀其會通，有關於吉凶幾微者，易也，旁及奇正長短，文韜武略，由於易之發揮者也，陰陽五行，醫藥術數，由於易之啓迪者也，丹鼎黃白，太乙奇門，歷來所傳

之方技，無一而不淵源於易也，不觀夫孔子之贊大象乎？孔子於六十四卦大象，不曰「君子以」，則曰「先王以」，以者，因之也，用之也，以「天行健」而「自強不息」，以「地勢坤」而「厚德載物」，即因宇宙法則而用爲人倫規範焉，是則易之本旨，固在鈎深致遠，所探討者乃整體之宇宙，用爲人倫規範，不過孔子引伸之一義，豈徒局促於夫婦尊卑而已哉？

易之深且廣，無論矣，尤其爲道也，流動不居，惟變所適，變則其情恍忽窈冥，甫覺其爲是，倏焉而又覺其非是也，故治易者，必有所以治之者資爲依據，於是而有象，而有數，而有理，乾馬坤牛，乾首坤腹，象也，天一地二，天三地四，數也，初潛上亢，陽極陰生，理也，象以擬之，數以測之，理以證之，三者備，然後可以言易矣，蓋以易之變，即爲宇宙萬有之變，宇宙萬有，雖其變化錯雜紛紜，而於錯雜紛紜之內，究有變化之形迹在焉，擬其形迹，斯不得不求之於象，品類分佈，各具等差，大如泰山，小如秋毫，壽如彭祖，夭如殤子，凡此空間之大小，時間之長短，自非偶然，測其等差，斯不得不求之於數，熱極則風，壅極則通，宇宙變化，莫不遵循一定之法則，以爲之脈絡，易之涵義，變易而外，更有不易之義者，即指此也，證其不易之義，斯不得不求之於理，然而象如不明，理從何出，數如不究，理必難精，故理也者，應以象數居其先，

不務象數，而欲求理，是猶不苗而求穀，無本而求花，行見其徒勞心力耳，或曰象數失傳，莫可究詰，斯言也，無乃未之思也，京氏之八宮，邵子之皇極，固皆本諸象數，以析易理，且有連山歸藏之遺意焉，獨惜後之學者，囿於程傳朱義之說，展轉相因，益以象數遂輿，非涉獵粗疏者所能得解，坐是而易學不明，可慨也夫！

鼎革而後，西學大行，國人醉心於聲光電化，又懾於堅甲利兵，向之所奉爲傳統典常，至是則漸生疑慮，以爲過於陳舊，無補時艱，所謂新文化運動，遂從而推波助瀾，以「紅學」爲天下倡（新文化運動者稱紅樓夢爲紅學），而對四書五經，輒斥之不遺餘力，數十年來，經學一科，不登於講席，寂焉莫聞，幾已成爲絕響，夫經學之爲義，宇宙間之真理所在也，真理所在，無古無今，何新舊之有？嗚呼！風氣披靡，積習已深，今之讀書士子，不知經學爲何物者，比比皆是，以易而言，求其能通程傳朱義，尙不多見，遑論京氏之世應飛伏，邵子之日月星辰乎？近讀德人衛理賢（Richard Wilhelm）及美人柏仁斯（Cary F. Baynes）所譯解之周易（一九四九年出版），有歐洲心理學泰斗爵恩氏（C. G. Jung）爲之序，若曰：「如人類世界有智慧可言，則中國易經，卽爲唯一之智慧寶典，吾人在科學方面所得之定律，十九皆爲短命者，而易經沿數千年之久，依然具有價值，且已駕乎因果律之上，而與近日原子物理學，頗多類似之處」。外

國學人，不以爲舊，其肯研究也且如此之勤，而所表彰者又如此之力，國人對之，應知所以自反矣！因於講易之餘，輯稿成編，謀與海內外諸君子共維絕學，初未嘗計其淺陋云。

是編所輯，多爲電臺廣播詞，電臺廣播，不能與聽者親切相對，且無從畫卦作圖以曲盡其情，故師孔子大象之意，由人事以明天理，將宇宙造化引伸至於社會現象，藉使人天之際，融爲一體，庶乎意遠而言近，不致遽奧難解，人人得以知易矣，但易之深且廣，固不止此也，故益之以長短略，而附原易八章，首太極迄於六十四卦，各申其義，兼作綜合說明，以便初學者循序而進，稍窺四聖宗廟於萬一，至於編內各節講解，有泛論易例者，有分釋卦理者，要皆順其層次，參照序卦，慎爲排比，期能前後一貫，並在編首增列問答二則，先明其概焉。

桐城周鼎珩序於乾初易舍

問 答 一

問：一般知識分子，對於易經這部書都很陌生，看到易經裏面畫的些卦，大家總以為是部卜卦的書，而且江湖賣卜的人，有好多拿易經來號召，究竟易經是不是專門卜筮之書？

答：我想這是流俗相傳的錯覺，固然，中國古代設有卜筮之官，遇有國家大事，便運用易經的原理，以占吉凶，那是因為易經包括太廣，含有各種推理方法，於是卜筮之官，遂將易經各種推理方法，引伸到占斷上面，以作卜筮之根據，並非易經就是專門研究卜筮的，卜筮不過是易經的餘緒罷了，試觀四庫全書，圖書集成，或則是永樂大典，編列次序，都以易經冠其首，假使易經只是卜筮之書，那不過居於藝術部門的一種而已，如何能為羣書之冠？以孔子天縱之資，刪詩書，著禮樂，作春秋，而對於易經，則曰假我數年，可以學易矣，詩經書經可以刪，禮記樂記可以著，春秋可以作，獨對於易則曰學，由此便可窺見易經的廣大精深，那裏是卜筮小術能够概括得了？

問：易經既然不是卜卦的書，那麼，為什麼畫些卦來表達意思？就是經文的用語，也極其別緻，什麼龍呵，什麼馬呵，令人猜測不透，近乎玄虛，所以有人稱之為玄學，

是嗎？

答：固然，易經是以卦為主體，經文的說明，也是從卦引伸出來的，為什麼以卦作意思表達的方式？因為人類的語言文字，在表達意思的功用上，有些時候是不够的，日常生活中，由於語言表達的不正確，以致很好的意思，而使對方誤會為很壞的意思，這種情形，是常常有的，譬如人在生病的時候，對醫師說明病痛，只能說出某部不好受，某部難過，至於怎樣的不好受，怎樣的難過，那種滋味，是無法形容，語言表達的缺限，於此可見一斑，至於用文字來表達意思，在功用上還不及語言，而且中國文字，據康熙字典所蒐集的字數，只有四萬七千多字，有好多意境，是寫不出來的，何況易經的原理，不僅限於人事之一環，而是探討整個的宇宙，宇宙是那樣的廣大無涯變化莫測，所以只有拿卦來表示，纔可以活動的描摹宇宙情態，易經的卦，雖是八卦六十四卦，但其變化無窮，由六十四卦引伸，便為四千〇九十六卦，再引伸便為一千六百七十七萬七千二百一十六卦，以至於無窮，可與宇宙同其變化，因此，易經就以卦來表達這些複雜的意境，也可以說：易經的卦，就是意境的符號。

至於易經用語，如龍馬等類的文字，那完全是因象取譬，說龍並不是講實際的龍，說馬並不是講實際的馬，易經的某一卦，是統攝某一類的現象，如乾卦是代表宇宙間動

能，所有一切無形體可見的動能，皆爲乾卦所統攝，故乾卦常言龍，因爲龍是變化莫測的，可以在空中生存，可以在水中生存，可以在陸地生存，是無往而不在，如同宇宙間一切放射的能力，變化莫測，無形體可見，且可以任意馳騁，所以就拿龍來形容這一類現象，馬則與龍有其不同之處，龍是騰空的，莫知其然，馬是着地的，有迹可見，但龍之與馬，都是代表向前行進的一種動能，所以馬也是形容動能的，不過與龍不同的是：龍是代表純粹的動能，馬是代表附於體質上的動能，如花之開放，其開放的動能，附於花體之內，卽所謂馬。

依據上面所說，易經的原理，並不是空中樓閣，也不是縹緲幻想，如果認爲是玄學，似乎不妥。

問：易經不是玄學，而是探討宇宙的實際道理，我們知道了，可是要進一步問，易經的內容，究竟包括的是些什麼？哲學嗎？科學嗎？他的性質又是怎樣？

答：易經在學術上的範圍，涉及的很廣，易經是探討宇宙的，當然是一種宇宙論，而六十四卦，又指示六十四種最高法則，所以又是方法論，從這一點看，易經是哲學，但是易經含着星斗節令的天文，山川土石的地質，河圖洛書的演算，來往消息的物理，從這一點看，易經又是科學，本來，中國學術，是綜合性的，哲學裏面有科學，科學裏

面有哲學，不僅易經是如此，其他經書子書，大半都是如此，就中國學術而論，舉凡百家者流，如兵家的奇正，名家的異同，縱橫家的長短，道家的窮變化，儒家的致中和，乃至陰陽家的二氣五行，無一而不是根據易經來的，就是中國的醫學，也是淵源於易經，我們可以這樣說：易經是一切學術的根本。

問：易經如此廣大高深，最初是什麼人創作的？後來的演進又怎樣？我們要學易經，是如何的學法？可以給我們一個學習的途徑嗎？

答：易經的創作，是經過四聖的手筆，最初由伏羲氏畫卦，再由文王作卦辭，次由周公作爻辭，復次由孔子贊之以十翼，所謂十翼，包括彖辭、大象、小象、文言上、文言下、繫辭上、繫辭下、說卦、序卦、雜卦等十種，自孔子以後，易遂演變而有各種派別，有言禍祥，如焦延壽京房，即其代表之人物，有尚象數，如鄭康成虞翻，即其代表之人物，有窮造化，如陳希夷邵雍，即其代表之人物，有據義理，如程伊川朱熹，即其代表之人物，幾千年來，研究易經而有成就的，代有其人，據四庫全書所收的易經，共有三百一十七種，四庫全書未收的易經，據估計當亦不下三百種，其中以唐人李鼎祚的周易集解，較為完備，學易的人，應該先看這一部書，易經的探討，是遵循象理數三個途徑，首先觀象，其次窮理，又次演數，初學易的人，只要把象和理弄清楚，至於數可

以放後一步。

問：易經的創作，遠在伏羲，經過時間這樣的久，那麼，易經上的道理，是不是因為時代的變遷，而有些不適用？現在已經進入原子時代，遠在四五千年前發現的道理，還可以適用於這個新時代麼？

答：宇宙間的真理，是沒有時間性的，一萬年以前是如此，一萬年以後還是如此，譬如「否極泰來」，這句最流行的口語，就是淵源易經上來的，所謂否，是陰爻居內卦，陽爻居外卦，所謂泰，是陽爻居內卦，陰爻居外卦，否與泰，恰恰相反，簡單的解釋，陽爻是代表熱的，代表動的，陰爻是代表冷的，代表靜的，按照卦的內外部位，就是熱的在裏面，冷的在外面，便成爲泰，如果是冷的在裏面，熱的在外面，便成爲否，拿動靜來講，裏面是動，外面是靜，便成爲泰，如果裏面是靜，外面是動，便成爲否，何以言之？如人在健康的時候，裏面腑臟是熱的，外面皮表是冷的，假如生病發燒，裏面臟腑是冷的，外面皮表是熱的，在往來人情上，亦復如此，對朋友的孩子，見面時每每贊不絕口，而許爲金馬玉堂之大器，但過後便會忘得一乾二淨，對自己的孩子，不會像對人家的孩子那樣稱讚，甚或嚴加管束，不假顏色，但內心却時時惦念着自己的孩子，惟恐其不上進不成才，這就是基於冷熱所居內外之不同，而成泰否兩種相反之現象，至

於動靜，如果一個人或是一個國家，內在作有計劃的動，而外表却非常的安詳恬靜，那當然是泰，如果一個人或是一個國家，內在已淪於死氣沉沉的靜止狀態，而外表却表現煞有介事的衝動，那當然是否，試問，這種泰否的道理，是不是不適用於這個新時代？我想不僅現在可以適用，就到千萬年以後，照樣的可以適用，現在美國德國對於易經，都很重視，所以我們要特別提高警覺！

問 答 二

問：有些人在說，易經是東方的辯證法，辯證法是西方的易經，因為這兩種學術，都以宇宙和社會的變化為研究中心，尤其唯物辯證法，而且也確實發生些影響，究竟與易經思想比較是如何？

答：易經與辯證法尤其唯物辯證法，根本就無法相比，因為易經所研究的範圍，是窮盡了整個宇宙的全體，語乎大，大到日月星辰以外，語乎小，小到滴水微塵以內，舉凡哲學科學甚至宗教家所講的神學，只要是學術上能夠涉及到的，易經都無一不備，至於唯物辯證法，不過僅就變化中的現象，截取某一個段落，以作研究的根據，這個段

落以前是怎麼來的，這個段落以後是怎麼去的，都沒有適當的交代，而且易經對於宇宙的看法，最初是由太極變爲陰陽兩儀，再由陰陽兩儀的複合，逐級化生萬物，所謂陰陽兩儀，陽是代表能力，陰是代表物質，宇宙之所以能够發展，就是基於太極一本而來的能力和物質相互爲用，目前原子科學已經證明：在各種物體所組織之固態世界的背後，還蘊藏著有一種能力，這種能力，可以用質子同步加速器顯示出來，而唯物辯證法，顧名思義，僅僅以機械的眼光，注意到物質的一環，何況，唯物辯證法的內容，即使在物質的一環，也沒有概括得完全，其次易經固然是思想方法的研究，但易經包羅太廣，思想方法，不過是易經的內容一種罷了，就以思想方法而論，易經的思想方法，是根據一個真理而來，是就是是，非就是非，任何一種思想進行，都本乎六爻，而以六個段落向前發展，不僅是踏實，更顯得周密，不像唯物辯證法，是同時可以看作非，非同時可以看作是，只有正反合三段的演進，這兩者之間，孰精孰粗，不言而喻，總之，無論在範圍、性質、或是方法上，都不能够相比，要是比，那就比之不倫。

問：唯物辯證法雖然和易經是有些不同，不過唯物辯證法裏面的法則，如「矛盾的統一」似乎是可以說明宇宙的發展，尤其在歷史上的軌迹，每每是由於矛盾的鬭爭，旋即克服矛盾而統一之，易經的思想，難道不是如此，而能够另外具有解釋的方法麼？

答：易經對於一切現象的觀察，分出「常」與「變」，現象在常態的當中，總是兩兩對待，而不斷的運行，這種對待，形式上固然有對待的兩面，可是交互作用，相輔以成，根本就談不上什麼矛盾，現象到了變態的當中，對待的關係，彼此脫了節，不能發生交互作用，無從運行，於是乎纔有所謂矛盾出現，例如人類的意志和身體，意志是空洞的，身體是實在的，意志是奔放的，身體是凝結的，意志多半是無止境的活動，身體多半是好逸而惡勞，意志和身體，就是對待的兩面，因為意志是屬於乾陽，身體是屬於坤陰，在正常生活情形之下，乾坤往還，交互作用，身體以意志為主宰，意志藉身體而發揮，從沒有聽說意志和身體發生過矛盾的事實，除非在疾病快要死亡的時候，意志主宰不了身體，身體發揮不了意志，兩者之間，對待關係脫了節，以致形成矛盾的狀況，然而人在疾病快要死亡的那一個過程，究竟是現象的變態，為時甚短，按照易經的卦爻之數，變態僅居七分之一而已，不能與常態相提並論，放棄七分之六常態的對待關係不說，而只追求七分之一變態的矛盾狀況，這種思想，無異乎導致人類走向死亡的途徑，況且真正的發生了矛盾，意志和身體，既經由於快要死亡而脫了節，怎麼還能夠統一？唯物辯證法或許根據歷史上的推演，每當一個朝代衰微，便有另一種力量起來，而與這一個朝代勢成矛盾，結果是另一種力量接替了這一個朝代，於是乎就看作「矛盾的統一」。

「，其實，這在易經上叫做卦變，就是由這一卦遞變到那一卦，而屬於現象的變態，並非現象的常態，決沒有一卦的本身而有這種矛盾的存在，就宇宙序列而論，這是縱的一前一後兩個輪轉，各有生長衰變，唯物辯證法把縱的新陳代謝，看作橫的矛盾並立，根本就沒有弄清楚宇宙的序列。

問：「矛盾的統一」這個法則不能成立，我們瞭解一個輪廓了，可是唯物辯證法第二個法則，「由量變到質變」，運用起來，確實有些道理，假如有十個人辯論一項是非的問題，主張非的，由一二人逐漸增加到六七人，那這項問題，即使本來爲是，也變成非，在易經上又是怎麼講法呢？

答：易經裏面的數，是天一地二，天三地四，天五地六，天七地八，天九地十，所謂天，就是陽，所謂地，就是陰，一三五七九這五個奇數，是屬於陽的性質，二四六八十這五個偶數，是屬於陰的性質，如由「一」增加到「二」，量變了，在外形上好像是「一」的奇數之陽變爲「二」的偶數之陰，然而「二」的裏面，仍舊還有「一」的存在，「一」是屹然不動，決不致於因爲量增加到「二」，而「一」的本質就被消滅了，以此類推，由「三」增加到「四」，「四」不能消滅「三」的本質，由「五」增加到「六」，「六」不能消滅「五」的本質，由「七」增加到「八」，「八」不能消滅「七」